

证券代码：920896

证券简称：旺成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9

## 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规定，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履行了监督职责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# 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；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7 月 18 日；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；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；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伙人数量为 250 位，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363 人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954 人；

2025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9.88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.01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15.47 亿元；

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56 家，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7.35 亿元，与本公司同行业的审计客户 578 家。

##### （二）聘任会计师履行的程序

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情况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2025 年 12 月，审计委员会与天健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负责人进行了审前沟通，通过邮件、电话等方式认真听取、审阅了天健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和时间安排，确保工作安排合理，积极保障公司年审工作的正常运行。

（三）2026 年 4 月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、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、《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 三、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、北交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具备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业务执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；在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期间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审计行为规

范有序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的各项相关工作，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完整、清晰、及时。

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22日